

一世

CHINA 1995

木梵·著

爱是一张网，
越挣扎，被缠得越紧，陷得越深。
婚姻是一座空房子，
只有两个人相爱、相守，才能让房子成为家。



尘世

CHEN SHI

木梵·著



河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尘世/木梵著. —郑州:河南文艺出版社,2009.3

ISBN 978-7-80765-103-1

I. 尘… II. 木…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20132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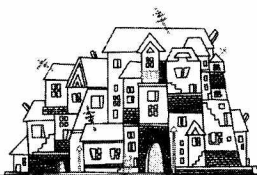
出版发行 河南文艺出版社
本社地址 郑州市鑫苑路 18 号 11 栋
邮政编码 450011
本社网址 <http://www.hnwybs.cn>
电子信箱 master@hnwybs.cn
售书热线 0371 - 65379196
承印单位 三河市新艺印刷厂
经销单位 新华书店
纸张规格 70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7
字 数 325 000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3.5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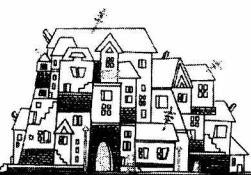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请寄回印厂调换。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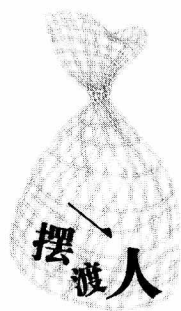
contents



一	摆渡人	1
二	再次失怙恃	5
三	欠债还钱	10
四	施比受有福	15
五	一纸协议的婚姻	20
六	他的木头人	25
七	我要，简单又不简单	30
八	属于，是令人非常渴望的感受	36
九	已经不同	42
十	坚持，还是放弃？	49
十一	空头支票	55
十二	步入婚姻	61
十三	各取所需	66
十四	心底的角落	75
十五	拨动感情的弦	81
十六	只要你，不要爱	88
十七	热情的余烬	93
十八	不过是海市蜃楼	99
十九	棋逢对手	106
二十	车祸的真相	110
二十一	竟然，心在这里	115
二十二	重归大家庭	120
二十三	坦承爱意，是告别	126



二十四	两害相权取其轻	131
二十五	在一起，又是多久？	137
二十六	莫自寻烦恼	143
二十七	试探，退缩	150
二十八	绝代双娇	157
二十九	要他的惦念	162
三十	不想分离	168
三十一	不再是我们	173
三十二	回不到从前	181
三十三	她是天敌	188
三十四	我们之间，结束了	196
三十五	为谁辛苦为谁忙	202
三十六	谁蒙住了我的眼睛	208
三十七	转角，流光已逝	216
三十八	原来，已非必要	224
三十九	爱情不是伤风感冒	229
四十	都是自己人	234
四十一	我在城堡等你	240
四十二	做亲人才能长久	247
四十三	更爱的那个人难免委屈	254
四十四	守着我的罐子过日子	259
尾声		265



坐在林绪的车上，凌落尘不知道怎么就想到用摆渡来形容两人的关系。她只需要坐在船上，其他的一切，由他掌控。驶向哪里，什么时候下船，都由他决定。看似两个人同舟共济，看似他一直用力，她坐享其成，实际上他是摆渡人，方向与终点，在他一念之间。载浮载沉，至多她只能算是跟着飘荡罢了，感同身受，却不能发表意见。这就是身为乘客的本分与自觉。

现在，林绪的心情不好。跟他一起生活了两年，落尘对他的气场已经十分熟悉，高压低压，一见面即能感知。落尘转过头望向他，只见他不若往日的镇静，手紧紧握住方向盘。他突然由直行道并到左转线，在最后一秒钟冲过了十字路口，把毫无准备的她狠狠地甩撞在车门上。饶是她再镇定，再习惯忍耐，也忍不住痛呼出声。声音只是才刚刚出口，落尘就心叫不好，忙掩上嘴。林绪的怒气，一旦给他回应，就会集中爆发，而她，就会在怒火中尸骨无存。相反，如果她能保持安静，最好做到无声无息，那么就有机会等风头过去，等他慢慢平息。这个小小的相处技巧，是落尘在朝夕相处中慢慢摸索出的。

事实上，林绪很少心情不好，当然他也少有心情特别好的时候。尽管流露情绪的林绪会让落尘深切地感受到他是一个活生生的人，但是每一次这样的感受之后，她最深切的感想就是，还是让他重归古墓派吧。因为据落沙说，古墓派的弟子都无欲无求，脸上少有表情的。无欲无求不是林绪的作风，但他控制面部表情的水平，实在让人不得不佩服。他的不动声色，对于她而言，是最佳相处模式能得以延续的前提。

落沙是落尘的弟弟，现在正读初中，武侠、玄幻、科幻等小说一网打尽，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学贯中西”，自成一派。他自然不会跟落尘说明所谓古墓派的传人会有

“活死人”之称，他虽然相信姐姐还是最疼他的，但对于林绪的权威的另类挑战，她也不会置之不理。所以他只会一边给姐姐灌输林绪应该出自古墓派的这个想法，一边自己暗爽。他深信，成大事者不拘小节，目前只能对姐姐进行蚕食，等自己有能力了，再后发制人也不迟。落尘当然对于落沙这种很孩子气的小小阴险毫无察觉，她没有时间去看任何类型的小说，不论是侠骨柔情还是风花雪月，她觉得都离生活很遥远。最关键的是，这些小说对于她的状况毫无益处。

凌落尘是什么状况呢？她是 C 大外语系大三的学生。别人眼里的她，是个好学生，成绩保持中上。虽然她不会积极主动参加校内外的活动，但是如果被要求，她也往往不会拒绝。她很擅长倾听别人的意见，并尽量配合。因此，尽管她和同学的交往都不算多，但在学校里面，她还是很受欢迎的。走在路上，经常会有她看起来很眼熟的人跟她打招呼，她的回礼一概是微笑点头。用好友蒙蒙的话说，凌落尘同学的点头之交遍天下，如果走在校园的主路上，就只看到她不住地点头，像车载的娃娃一样，频率一致，且永不止歇似的。蒙蒙曾经很疑惑，道：“凌落尘，为什么那么可笑的捣蒜似的动作加上你的招牌微笑，就显得那么优雅了呢？”

落尘当时没回答。优雅，她从来不觉得自己和这两个字有任何关联。优雅，应该是富裕的人的特权。她明明是一贯的与人为善与己方便，这似乎是她自小在孤儿院长大衍生出的一种本能，与优雅之类的美好词汇好像根本不沾边。而那种可以保持同一弧度的微笑，应该归功于身边这个本性苛刻的人两年多以来的强化训练。

“疼了？”林绪车速不变，频繁地从内线外线超车。

落尘有了心理准备，抓住车内的把手，任车子把她像拧麻花一样地甩来甩去，她道：“一点点。”她很克制地说，尽管肩头似乎叫嚣着说：岂止是一点点，怕是已经撞得淤青了。

“别心存侥幸。安全，是要时时警惕的。”林绪在狂飙了一阵之后，突然开口，他似乎意有所指。

落尘马上反省自己哪里触怒了他。原本以为，他是别的事情不顺心，自己不招惹他，不引火烧身就行了。谁料想，问题出在谨言慎行的自己身上。看看林绪的脸色，似乎就在爆发的边缘，如果速度都带不走他的怒火，那么她就只好面对了。别怪她懦弱，她的面对，充其量就是静观其变，而不是徒劳地试图转移他的注意力。

林绪在破天荒地多说了几个字后，就不再开口。把什么都说破说尽，本也不是他的作风。

今天他突然来学校接她，本来就是极其反常了。虽然林绪从来没说过，但是落尘能感觉出来，他并不希望他们的关系被大肆张扬。

与林绪的第一次见面，正是在C大校园。落尘之所以记得这么清楚，是因为那天之后，她的世界——养父母勉强支撑起来的家园，瞬间崩塌了。

落尘清楚地记得，她去报到的那天是九月三日。正式报到的日期应该是九月六日，三号那天养父母去了外地没回来，落沙的学校也开学了，落尘在家里也没事可做，就想先去学校，把宿舍简单收拾一下，免得开学的时候忙乱。最主要的是，她不想麻烦父母抽时间帮她搬行李。他们每天做生意已经够辛苦的了，年纪也大了，她不想让他们为了她顶着大太阳跑来跑去的。

九月的C大校园，老生已经开始上课了，所以熙熙攘攘，很是热闹。落尘拿着录取通知书到外国语学院报到，由于她来得很早，所以很顺利地就把手续办了。只有体检，是需要等到报到当日新生统一进行的。宿舍的安排，据说因为新的宿舍楼刚建好，有了大的调整，得落尘自己去宿舍管理科问一下，院里还没接到通知。

几经波折，落尘才找到了一栋已经很陈旧的五层小楼，楼侧挂着标牌：C大一舍，应该就是这里了。在周围新建宿舍楼的反衬下，这座小楼更显得有些离奇的破败。

取了钥匙，落尘自己上楼。这栋楼的门锁，竟然还是挂在外面的那种锁头，由此可见是多么的原始了。415，门上没有铁将军把门。落尘轻轻敲了一下，里面没有声音。她推开门一看，空无一人，屋里乱极了，瓶子、袋子、废纸之类的，床上床下都是。她叹了口气，看来需要大干一场了。

“干什么的！”

凭空炸响这么一声大喝，落尘被吓得看过去的时候，又下意识地向着相反的方向窜了一步。眼睛还没来得及对上来人，她就被地上的一个袋子绊得向后栽倒。咬牙闭眼听着自己的头撞在地上的那声闷响，等着疼痛的眩晕稍过之后，落尘才又睁开眼睛。

“你起来，跟我走一趟。”

站在门口的这个人，高高瘦瘦的，长得很精神，只是狭长的眼睛里面都是怒意。

落尘定了定神，不知道扶着什么东西爬了起来，找回自己的声音：“去哪儿？”

“保卫处。”

落尘有点儿疑惑：“去保卫处干吗？”

“不想去？”

“不去。”落尘觉得这个人真是莫名其妙。但是这个莫名其妙的人，看起来不大好惹。她索性也不管他，开始查看屋里的东西，打算把垃圾先弄出去，再开始打扫。

她踢了踢脚下的包，正要翻看一下，手臂就被人从后面握住了。

“你胆子不小。”

落尘这次真的有点儿生气了：“我翻我的垃圾，你管得着吗！”

“谁能证明那是你的垃圾，嗯？”

落尘上上下下地看了一眼来人，他穿着一件白色T恤，下面是运动裤，虽然着装很随意，但一看就知价值不菲。她马上否定了自己比较荒谬的猜测，开口问：“你是学校保卫处的？”

“不是。”

“那这些垃圾你有需要？”落尘实在迫不得已地开口，她已经尽量婉转了。她只能猜测他恐怕是把她当成抢地盘的了，所以才这么不客气。

“我不要这个，我要你昨天拿走的。”

落尘指了指自己：“我？我今天才来啊！”

他拉过来一把椅子，自顾自地坐下：“你不用狡辩了。我们明人不说暗话，你把昨天拿走的东西还给我，我就不追究了。”

落尘举起手中握住的钥匙：“你一定是误会了。我今天才来报到，正要收拾宿舍。如果你需要，可以先翻一下，能帮我全拿去丢掉，那是最好。”

可是那人还是不相信：“你们的花招真多啊。上次就是领着个小孩闯空门，这次说来报到，堂而皇之地翻东西。”

落尘见他纠缠不清，只好说：“你有什么证据说我拿了你的东西呢？”

“你有什么证据说你没拿？”他其实也清楚，现在没抓到她偷东西，就算是把她送到公安局，她如果不肯合作，也拿她没办法，所以他之前才开口跟她商量。尽管他的商量，更像是安排。

“尤他，不是她。”一个声音从门口传来，落尘这才注意到门外还站着一个人。他也很高，样子不怒自威，看起来好像值得信赖。当然，这种感觉后来被证明绝对是错觉，绝对是误导。

这是林绪在落尘生命中的第一次登场。他的出现，澄清了尤他认定落尘是小偷集团一员的误会，让她免受委屈。而他们的相识，却又注定了是落尘无数委屈的开场。



凌落尘刚一出生就被遗弃在孤儿院门口，并不知道父母是谁。由于长得并不出众，性格也不讨人喜欢，直到五岁的时候她才被现在的养父母领养。原来在孤儿院里的生活，她是记得很清楚的，经常挨饿受冻，但最让她害怕的是大些的孩子为了争抢那并不多的吃的、用的，对较小的孩子的欺凌——打骂、恐吓、孤立，在艰苦条件下的孩子能想出的一切恶毒的方法都曾被使用在她身上。她曾经以为自己活不到六岁，直到现在的养父母收养了她。

养父母当时三十岁左右，结婚六年多，一直没有孩子，就有人给他们出主意，让他们领养一个带一带，据说那样很快就会有自己的孩子。基于这样的盼望，他们来到孤儿院。选择落尘是因为她已经大了，懂事了，不需要人看，可以直接上学，不然这么大的孩子很难被领养。落尘那时个子小小的，因为营养不良，尽管为了看起来好一些，已经穿上了她最好的一件红色的外套，被精心打扮过了，但看起来还是像刚满四岁的孩子。落尘的名字是孤儿院院长给起的，因为她的性格闷闷的，很容易让人忽视，不被需要和喜爱，就像尘埃似的无足轻重。养父母对她的名字也没有异议，正式领养的时候，给了她一个姓——凌。

养父母是做服装生意的，养父负责上货，养母负责卖货，因此每天都很忙碌，并没有时间和她培养感情。她被接回来后，就被安置在家里的一间空房子内，里面有张旧的双人床，很大，还有张桌子，看得出是用了很久的，漆掉得差不多了，上面已经磨得光滑油亮了。落尘对于新的生活有点儿战战兢兢，不敢相信自己这样好运，被领养了，还有了自己的房间，不用再和那么多的孩子挤在一起洗澡、上厕所。对比以前的生活，她觉得像做梦一样。刚来的时候，她经常晚上不敢睡觉，不是因为一个人害怕，而是因为

怕醒来后一切又都消失了。

落尘在孤儿院里已经是自己照顾自己了，穿衣服、洗衣服、洗菜、刷碗什么的，都做得有模有样。有了家，有了爸爸妈妈，她心里很是感激。但同时也诚惶诚恐，不知道怎样才能讨父母的欢心。

记得刚来的那天晚上，养母把她为数不多的行李收好，带她熟悉家里，教她用电器和洗浴设备。她因为从来没用过，并没有听得很明白，但也强迫自己记下来，打算以后用的时候再琢磨。回到客厅，她想起临走时院长嘱咐的一定记得开口叫爸爸妈妈。她抬了抬头，瞥了一眼坐在沙发上的养父母，张了张嘴，没发出声音。她很紧张，猛掐了自己的腿一下，发狠地张大嘴，大声喊道：“爸爸！妈妈！”喊完，她就哭了，小声地啜泣，大粒的眼泪从眼眶里面滚落下来。养母是个爽快的女子，看到她这样，就笑道：“这孩子，哭什么？叫对了，我们以后就是你的爸爸妈妈了。再以后，你还会有小弟弟、小妹妹的，咱们就是一家人了。”养父口拙，当时并没有说什么。吃晚饭的时候，他往落尘碗里夹了很多肉，然后告诉她多吃些。

落尘很快适应了新家的生活，每天养父母早上出去工作，她被送去幼儿园。晚上，她自己带钥匙回家。家里面的家务基本上都是落尘在做，一是因为养母实在很忙，自己做买卖没有休息的时间，二是因为落尘已经学会了使用家里所有的电器，甚至学会了开燃气灶。对于做家务落尘很有天分，家里被收拾得井井有条，她能站在板凳上炒菜，饭也做得有模有样了。落尘这么做，养母也会不好意思，怕别人以为她领养个孩子来当保姆，有的时候叮嘱她幼儿园放学后和小朋友出去玩。然而实在是在孤儿院被欺负怕了，落尘不喜欢和自己差不多大的孩子一起玩。每天从幼儿园回来，家务做完了，她就看家里为数不多的书。养父母没什么文化，家里面的书大多是通俗小说，还有一些杂志。落尘看的时候，有很多不认识的字，她就猜着看，时间久了，也认识了很多字。

养父母并没有刻意地对落尘多好，但落尘在家里就是觉得很舒服，感觉这的确是自己的家。每个角落都有自己打扫的痕迹，养父母穿着自己洗的衣服，吃着自己做的饭，她觉得生活不能再更好了。由于吃得很好，落尘很快长高了，和同年龄的小孩看起来差不多，脸也逐渐地丰润起来，但由于肤色本身就很苍白，加上她不像别的孩子那么活泼，还是显得很孱弱。养父母对于服装很有研究，落尘穿的都是最新款的童装，虽然未必是多好的料子，但都很合身、暖和，落尘很满意。

不久之后，落尘满意的生活就被搅乱了，因为弟弟出生了。落尘上小学这年，养父母盼了多年的孩子出生了。弟弟出生的时候，落尘还在上课。放学的时候，养父来接她，脸上难掩喜色，告诉她妈妈和弟弟都在医院，让她回家给妈妈做汤喝。当天晚上，她第一次看到了弟弟。说实话，她觉得皱皱的弟弟好丑。她也明显地感到，爸爸妈妈对她和

弟弟是不同的。

随着弟弟渐渐长大，她越发觉出她和弟弟在父母心中的差别，她是这个家的外人。养父母的眼睛好像都长在弟弟身上，弟弟哭一声他们都心疼得要命。他们也不是对她不好，但关心的里面总是有份客气。他们对弟弟则是千依百顺、无微不至。弟弟要的不要的，他们都预先替他准备好，不让他受一点儿委屈。而对落尘，他们就纯是尽义务了。孩子刚出生的时候，也会想到还有个女儿也有需要，但往往买回来的吃的都是弟弟爱吃的，玩的都是弟弟喜欢的。落尘猜想，即使是亲生父母，生了这么个小弟弟，也会这么娇惯他、忽视她的，何况自己是领养的。因此，她渐渐地也就不介意了，反而更尽心地帮养母照顾弟弟，心里想的也是要偿还他们对她的恩情。

落尘的学习很好，每次在班里都是第一名，在学习上没让父母操过一点儿心。都是她在照顾弟弟，因此她和弟弟在一起的时间最多，有的时候给他讲今天学的课文，像老师一样。弟弟的名字也是落尘给起的，当时妈妈问她弟弟叫什么好，她想起看的什么书里面好像有个词，叫落雁平沙，觉得很有气势，像大侠一样，所以回答叫落沙怎么样？养母想了想，凌落沙和凌落尘一听就是姐弟俩，好像还挺文绉绉的，就采纳了。所以落尘就叫弟弟沙沙，弟弟叫她尘尘。很多人听他们的小名都说孩子的名字起反了，怎么男孩叫女孩的名字，女孩叫男孩的名字。养父母都不是计较小事的人，也就哈哈一笑了事。

由于父母脱不开身，弟弟一直是落尘带着，小时候是她每天把弟弟送到幼儿园，放学后又是她接弟弟回家。弟弟所在的学校，也是她曾经就读的学校。一提凌落尘，老师们都知道是很聪明、不多话、成绩总是第一的女生。所以，弟弟也很自豪，总是围着落尘说她很有本事。落尘有时候想，不论怎么样，终于有自己的亲人了。弟弟大多时候很听话、很懂事，当然也会有无理要求，搂着姐姐的脖子撒娇。多半她都是会满足弟弟的，她觉得自己没有多幸福的童年，就格外纵容这个很依赖自己的弟弟。

落尘就这样努力地生活着，终于盼到了考上大学。并不是生活有多难熬，而是她太急于靠自己更踏实地活着了。考上了C大，落尘对新生活充满了希望。只要她年年拿奖学金，学费的问题就解决了。生活费，她可以做家教来赚。大学毕业了，她就可以找份工作，减轻家里的负担，供弟弟上最好的学校，受最好的教育。

报到那天回来，她充满希望的那种喜悦，被突如其来的灾难击得粉碎。养父母出了车祸，已经身亡。再一次成为孤儿，凌落尘不知道心里是什么滋味。她问清楚情况，之后都是按照自己的本能在做事情。安抚弟弟，强迫他吃饭睡觉，她自己也勉强吃了些东西，然后坐在沙发上发呆。直到亲戚们赶过来，人来人往地料理后事，处理细节。落尘一个人呆坐着，觉得身边的人都在说话，却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

等一切安顿下来，已经是三天以后了。这期间，落尘恍恍惚惚地参加了葬礼。落沙十二岁，刚上初中，也是个半大的小子了，知道父母故去的消息后，先是不肯相信，真的去认领了尸首后，就再也不肯说一句话，把什么都憋在心里。落尘只能暗自垂泪，她没有号啕大哭那种太悲恸的表现，并不是她心里不悲伤，而她现在想得更多的是以后要怎么办。她今年十八岁，刚上大学，弟弟的生活也需要她来照顾。学费、生活费，样样都需要钱。

养父母出的车祸并不是普通的车祸，应该说，他们是被人谋杀了。他们凌晨出发，去外地上货。坐的是包来的车，很多商贩一起坐，图方便，带的都是现金。父母不只带着自己家上货的钱，还给别的商户带货，因此身上带了几十万的货款。因为带的钱多，他们出行都是保密的，只有关系特别好的几个人知道。但车上并非他们自己，也有别的商户。路上出了什么事情，具体落尘也不清楚，她得到的信息是养父母他们一车人的钱都不见了，粗略估计怎么也有一两百万。车子落下了悬崖，包括司机，无一生还。

案子还在调查，活着的人也还要继续生活。当初，养父母给别人带货前，收人家钱都是有单据的，人家不会因为你们家有惨案就不要钱了。对于小商贩来说，几万并不是小数目。因此，丧礼刚刚结束，就有好几个落尘看着眼熟的人上门来要账。家里的存款，落尘是知道放在什么地方的，父母并不拿她当外人，相反还把她当大人，有意识地培养她独立生活、处理问题的能力。几个人的单据加起来，总共欠人家五十多万。父母的存款只有五万，供他们两个念书，是父母起早贪黑才存下来的。另外有些资金是用来周转的，也被父母带走，在这次事故中没了。现在卖货的柜台和货，有个阿姨说可以顶下来，算她的欠款，十万。房子虽然小，但因为位置不错，如果卖了，也值十五万。但即使这样，也不够还清欠款的，而他们就真的再没有家了。

落尘养父母的父母早就过世了，好像养父有个哥哥在外地，也是早没有往来了，这次虽托人辗转通知了，但也没过来。现在出入家里的亲戚，都是很远的亲戚，她家里出事来帮帮忙还可以，知道他们欠了债，就都不见了踪影。倒是附近的邻居，都喜欢她的乖巧和弟弟的可爱，很想帮忙，却也有心无力。

落尘静静地坐在床上盘算着家里的财产，想着能否把这个房子租出去，然后租个小平房，用差价其中的一部分还钱，一部分贴补自己和弟弟生活。落尘自己在孤儿院吃过苦，怎么也不会让弟弟再去那儿受罪。好像从一开始听到噩耗，她就没动过和他分开的念头。弟弟现在还是不说话，但似乎很怕一个人待着，总是跟在落尘后面，不让她离开他的视线，睡觉的时候也要抓着落尘的手。

落尘想到自己从来不知道亲生父母什么样，所以看到别人有父母，或者羡慕，或者怅然，但绝对不会是弟弟这种撕心裂肺的痛。养父母的过世带给她的除了伤痛，更多的

是不知道怎么解决当下生活的那种茫然。落尘在心里安慰自己：会有办法的，明天就去妈妈卖货的地方，找那些债主，看看能否通融。手边的钱和货，先还谁也是个问题。这一切都等到明天再去面对吧。

落尘看着好不容易睡熟的落沙，心里忽然踏实了：“还有个弟弟需要我，我要坚持下去，照顾他。”她站起来，想抽出手去洗漱，好趁天亮前眯一会儿。但落沙握得死死的，落尘看着他好像把她的手当成法杖一样信赖着，不禁莞尔，用另外一只手抚了抚他的头，贴着落沙斜靠着歇下了。



第二天一早，落尘把落沙送到学校，她要出去办事，不放心把他一个人放在家里。看看时间差不多，商场也该开门了，她就赶到商场等那些债主。

见了面，落尘把自己的想法说了，开始大家都没说什么，但当他们讨论到问题的实质，就有矛盾了。他们都希望先还自己的钱，谁也不愿意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收钱，而如果不卖房子，落尘根本不可能还上这笔巨款。大家说着说着就激动起来，把落尘围在中间大声争吵。

这个说：“落尘啊，大家都不容易啊，你们不还钱，我们就没有资金周转，就不能做生意，大家都完蛋啦。”那个说：“是不是没把钱都拿出来啊，凌家也不留个心眼儿，让个黄毛丫头还是领来的管钱，这钱都不一定去哪儿了。”说着话，就有跟着起哄的，拽着她不让她走。

落尘哭笑不得，百口莫辩。和他们这些人也讲不清楚，他们都是什么人啊，就靠着嘴说出天来招揽客人呢，和他们辩解，那就是班门弄斧，自取灭亡。她只好等他们说够了，再试着商量。

徐蔓之和秘书童忤过来的时候，看到的正是一群大楼内的商户围着一个惨白着脸的少女，七嘴八舌地争执。那女孩站在中间，大家都拉扯着她，也不见她有什么窘态，十分镇静，低着头，不知道在思量什么。周围的吵闹和她的安然形成了强烈反差，并不很出色的女孩，生生地被凸显出来，让人看到她，就觉得心平气和，很安心。

徐蔓之示意了一下童忤，让他去了解一下情况，然后自己就转身上楼了。徐蔓之是这栋商厦的所有者，在这儿的商户是要向她缴租金的，也要接受其管理，因此，童忤出

面处理，场面顿时控制住了。本来嘛，商厦已经开始营业，他们讨论的是私事，却弄出这么大的阵仗，按规定是要罚款的。童忤问清楚情况，仔细地看了凌落尘一眼，刚才他就发现董事长打量了这个女孩半天。

他对那群商户说：“现在商厦已经开始营业了，有什么私事请下班后协商。”

这些人思量这也不是一时三刻能解决的事情，就让凌落尘下班后过来。童忤又转身对凌落尘说：“凌小姐吗？你父母的事情商厦也听说了，我们也派代表协助处理了他们的丧事，请节哀。但是柜台租约还有些问题，麻烦你和我上楼处理一下，可以吗？”

凌落尘在童忤出面的时候就已经抬起头，看着他精明干练地和那些商户打交道，几句话就把人群驱散了，心里很佩服。她正走神呢，想着这么年轻好看的人，办事却这么老练，如果自己这样，弟弟和自己就不会受欺负了，因此童忤和她说话，她也没听到。童忤看她又低头想事情，就伸手拉了她一下。落尘这才意识到他刚才和自己说话呢，自己却没听到，不由得脸都红了，没有血色的脸上忽然染上了颜色，很有些少女的动人。童忤又重复了一遍，落尘连忙点头，就跟在他后面上楼了。

原来父母租的柜台今年的租金并没有交，好像是说这次上货回来一并交齐。他们也是把宝都押在这次淘货上了，把能动用的钱都拿去了。所以，柜台虽然有押金，但是其中一部分要用来缴租金。

本来这件事情是归营业部管，童忤完全可以不插手，但看到那么瘦小无依的女孩，强撑着面对家庭的变故，承担一切责任，他就想让她少受点儿打击，起码跟她说明，不再追讨拖欠了半年的租金也就是了。落尘坐在童秘书的办公桌对面，规规矩矩地听他说明，心是越来越沉，唉，怎么就没有一点儿好消息呢？

“这节柜台，你们还租吗？”童忤问她。

“租的。”补上租金，不取出押金，柜台就可以转租出去，多少也是笔固定收入，总比竭泽而渔要好一些。

童忤马上草拟了一份协议，内容是把货物抵租金偿还给商厦，商厦不再追究所欠租金。打印出来，落尘过目，确认无误，就在下面签了字。

落尘正在看那纸协议，桌上的内线电话响了。

童忤拿起电话，说：“是，董事长，是老凌他们欠款的事情。对，来的是他们的女儿。是，现在在我这儿，正打算签关于拖欠租金解决的协议。好，我马上带她过来。”撂下电话，他对凌落尘说，“我们董事长想见你一面，请。”落尘很纳闷，董事长见我做什么啊？但她自小逆来顺受惯了，也就什么都不想，站起来，随童忤进去了。

董事长室是同秘书室相连的一个房间，中间有落地窗相隔，应该是里面能看到外面，但外面看不到里面。童秘书打开门进去，落尘稍微等了一下，才慢慢走进去。屋里面非

常气派，董事长年轻得让落尘有点儿惊讶。她衣着高雅，就是脸上没有什么表情，看不出究竟是什么心情。董事长看到他们进来，就走到沙发那儿坐了下来，让她坐在对面的沙发上。童忤去倒茶，然后站在董事长身后。

凌落尘坐在那儿，背挺得直直的，等着董事长开口。董事长喝了口茶，然后开口道：“你好，凌小姐，我是徐蔓之，是这栋商厦的所有者，也可以说是你父母的老板。”说到这里，她回头看了下童忤，说：“你先忙去吧，我有些事情想单独和凌小姐谈谈。”童忤点点头，然后看了看凌落尘，落尘也正好抬头看他，好像交换了什么信息，又好像没有。童忤转身出去了。

徐蔓之一直在不动声色地打量落尘，也不急着开口，好像在考验这个女孩的耐性。落尘目不斜视，只是低头看着对面徐蔓之的鞋尖。这是她跟大人打交道多年养成的习惯，别人不说话的时候，低头看对方的鞋，表示谦恭和尊敬，等人家开口说话，就看对方的眼睛。因此，落尘虽然话少，却很懂礼貌。徐蔓之静静地看了她半晌，一丝笑意慢慢爬上她的嘴角，没等绽开，便缓缓开口道：“你家里的事情，我都知道了。谈谈你的情况吧，看看有什么是我可以帮你的？”

徐蔓之的嗓音低沉，沙沙的，很是动听。

落尘没听父母提过他们的这位老板，想是他们与她没有多么深的交往，甚至接触也很少。她很自然地把徐蔓之的话当做客气，因此回答道：“爸妈的后事，在商场和亲戚朋友的帮助下，都办好了。商场刚刚还减免了我们柜台的租金，谢谢您。”落尘说得很诚恳，她是真的觉得作为商场的经营者，肯这么做已经很不容易了。

徐蔓之点点头，端起桌上的茶杯，却并不喝茶，也不说话。过了一会儿，她才问：“既然办好了，刚刚在楼下，是为什么在吵呢？”

落尘照实回答：“爸妈他们出门拿货，也帮别人带货。现在人出事了，钱也不见了，这些钱都得还。”

“多少？”

“五十多万。”

徐蔓之低低地说：“不是小数目啊。”

“嗯。”

“能还上吗？”

落尘点点头，旋即又摇摇头。钱她是会还上的，但什么时候还完，她却不知道。

“家里还有弟弟？”

“嗯，刚上初中。”

“你呢？”